

壹、前言

召集委員、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承 邀前來 貴委員會報告本行業務，至感榮幸。

以下謹就當前經濟金融情勢與大院上一會期以來之本行貨幣、外匯政策執行情形，提出報告，敬請惠賜指教。

貳、經濟金融情勢

一、概述

本(94)年受國際油價頻創新高、部分主要國家利率走升等影響，全球經濟承上(93)年下半年以來趨勢，成長步調持續減緩。本年9月間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由上年之5.1%降為本年及明(95)年之4.3%。

國際物價方面，由於國際原油迭創新高，原物料行情仍居高不下，各國躉售物價全面攀升，惟因全球零售市場競爭激烈，主要國家消費者物價漲幅相對和緩。IMF 預測本年及明年先進經濟體通膨率分別為2.2%及2.0%。

為防範通膨復燃，部分主要工業先進國家持續採取升息措施，其中美國自上年6月起至本年9月連續11次調升聯邦資金利率目標，聯邦資金利率升至3.75%。

國內方面，隨就業情勢持續改善及房地產行情續揚，民間消費維持穩定成長，加上民間投資仍具動能，

均有助於支撐經濟；惟因外需減弱，製造業產能外移，致出口趨緩，加以油價等原物料價格走高，生產表現平疲，本年上半年經濟成長率僅 2.78%。下半年則在全球資訊電子產業復甦帶動出口成長，加以政府加速推動公共建設影響下，經濟成長將較上半年為佳，行政院主計處預估本年經濟成長率為 3.65%。明年隨出口成長小幅回升，以及民間消費維持溫和成長，行政院主計處預測經濟成長率將升為 4.03%。

由於國際原油等原物料行情高漲，國內油價、燃氣等反映進口成本調漲，加上蔬果等食品價格因天候因素大幅上揚，致本年 1 至 9 月我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 2.24%。展望未來，由於國際原油等原物料行情仍處高檔，加以國內部分公共費率可能陸續調升，行政院主計處預測本年 CPI 年增率將升至 1.97%，明年因基期已高，則降為 1.51%。

金融方面，本行 89 年底以來因應通貨緊縮風險所採行的持續寬鬆性貨幣政策，自上年下半年起開始調整，逐步回歸中性立場，導引利率回復至正常水準。本年年初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大致維持在 1.20% 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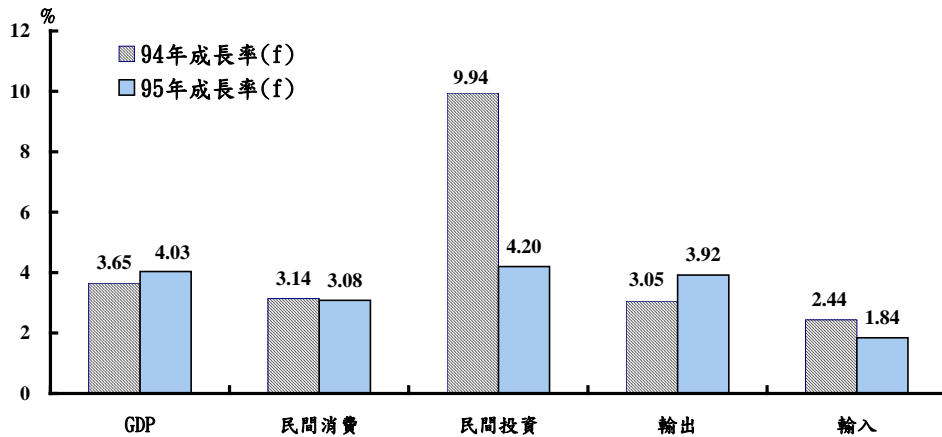
右，在 3 月 25 日、7 月 1 日及 9 月 16 日本行三度調高貼放利率帶動下，隔夜拆款利率緩步上升，至 10 月 20 日為 1.39%。五大銀行新承做放款平均利率亦由上年 12 月之 2.16% 漸次上升至 4 月為 2.41%；惟 5 月起，因銀行以低利衝刺放款業績再度回降，至 8 月份受部分銀行調高基準利率影響，上升為 2.35%。本年貨幣總計數成長略緩，至 8 月 M2 年增率回升為 6.52%；1 至 8 月平均為 6.15%，維持在貨幣成長目標區（3.5%至 7.5%）之內。匯市方面，本年初新台幣對美元匯率呈升值走勢，至 3 月 10 日曾升抵 30.790 元；之後，升貶互見，至 10 月 20 日為 33.681 元，雖較上年年底貶值 5.24%，惟仍較上年同日升值 0.39%，本年以來至 10 月 20 日止與上年同期比較，亦升值 5.48%。本年 10 月 20 日與上年年底比較，新台幣對日圓、歐元分別升值 6.78%與 7.96%；較上年同日亦分別升值 7.19%與 5.39%，本年以來至 10 月 20 日止與上年同期比較，則分別升值 4.67%與 2.82%。

二、經濟情勢

(一) 下半年經濟成長將較上半年為佳

本年3月以來，隨國際景氣趨緩，國內生產活動表現不佳，經建會景氣對策信號連續五個月呈現黃藍燈。惟8月燈號轉亮綠燈，國內景氣已有好轉跡象。

本年隨就業情勢持續改善及房地產行情續揚，民間消費維持穩定成長，加上民間投資仍具動能，均有助於支撐經濟；惟外需減弱，製造業產能外移，致出口趨緩，加以油價等原物料價格走高，生產表現平疲，上半年經濟成長率僅2.78%。惟全球資訊電子產業復甦將帶動出口成長，加以政府加速推動公共建設影響下，下半年經濟成長將較上半年為佳，行政院主計處預估下半年經濟成長率將回升至4.48%，全年則為3.65%。明年隨出口成長小幅回升，以及民間消費維持溫和成長，行政院主計處預測經濟成長率將升為4.03%。



(二)民間消費穩定成長

本年以來，就業市場持續改善，加上房地產行情續揚，國人旅遊與汽車銷售持續活絡，第1季與第2季民間消費分別成長3.01%及3.19%；綜計上半年民間消費成長3.09%，尚稱穩定。行政院主計處預測本年全年民間消費成長率為3.14%，明年則為3.08%。

(三)民間投資仍具動能

本年以來，隨半導體與薄膜液晶顯示面板（TFT-LCD）等高科技廠賡續擴建新世代技術產能，民航業者擴充機隊與高鐵進口列車，帶動運輸設備投資，加以六輕四期計畫啟動與住宅推案等營建工程持續推動，第1季與第2季民間投資分別成

長 15.47%及 11.48%；綜計上半年民間投資成長 13.30%。行政院主計處預測本年全年民間投資成長率為 9.94%，明年則因基期已高，降為 4.20%。

(四)對外貿易出超縮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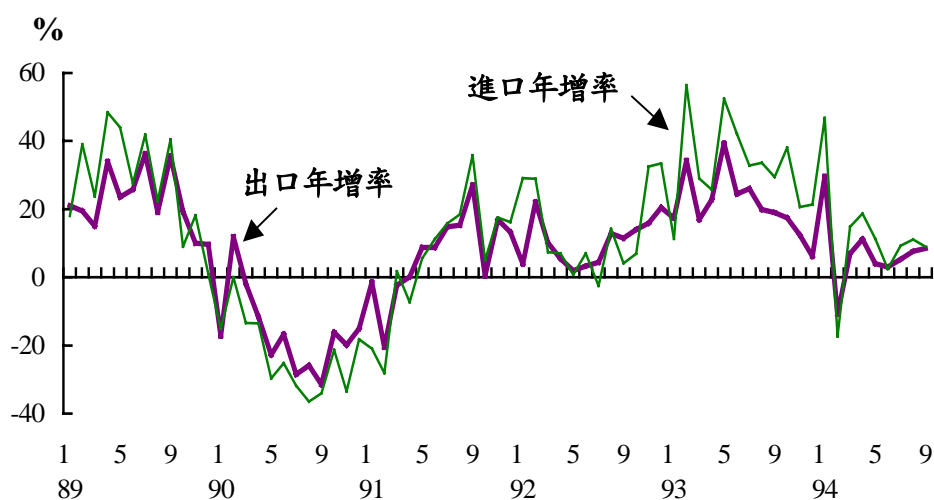
本年上半年，全球電子產業景氣走緩，加以國內製造業產能外移，我國出、進口成長同步趨緩。行政院主計處統計上半年實質輸出、輸入（含商品及服務）成長率分別為 1.60%與 2.57%。

據海關統計，本年 1 至 9 月累計出口值成長 6.9%。主要出口市場中，居我國出口首位之對中國大陸（含香港，占出口比重 37.4%）出口成長 8.4%，對美國、日本及東協六國出口亦分別成長 1.6%、8.0%與 12.3%。各主要貨品出口，以化學品、橡膠及其製品、鋼鐵製品及車輛等運輸設備等均成長一成以上；出口最大宗之電子產品（占 23.1%），以及資訊與通信產品及成衣等則因外移至大陸生產比重提升，出口明顯轉緩，甚至呈現衰退。

本年 1 至 9 月累計進口值成長 10.9%，其中資本設備進口增加 8.8%，主因機械、飛機等進口增

加所致；農工原料因原油、黃金及塑膠原料等價格高漲，進口成長 11.2%；消費品進口亦顯著增加 14.1%。由於進口增幅遠大於出口增幅，進、出口相抵，1 至 9 月累計商品貿易出超僅 19.4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銳減 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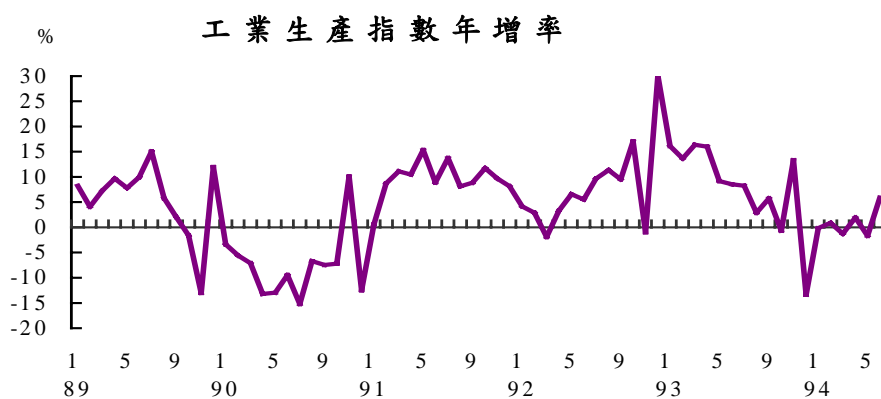
行政院主計處預測本年實質輸出、輸入成長分別為 3.05%與 2.44%，明年則分別為 3.92%與 1.84%。



(五)工業生產逐漸回升

本年以來，隨出口擴張減緩，工業生產略顯疲態，8 月則在資訊電子業景氣復甦、營建業景氣持續回溫帶動下，工業生產恢復擴增。1 至 8 月平均工業生產指數年增率為 0.60%，其中房屋建築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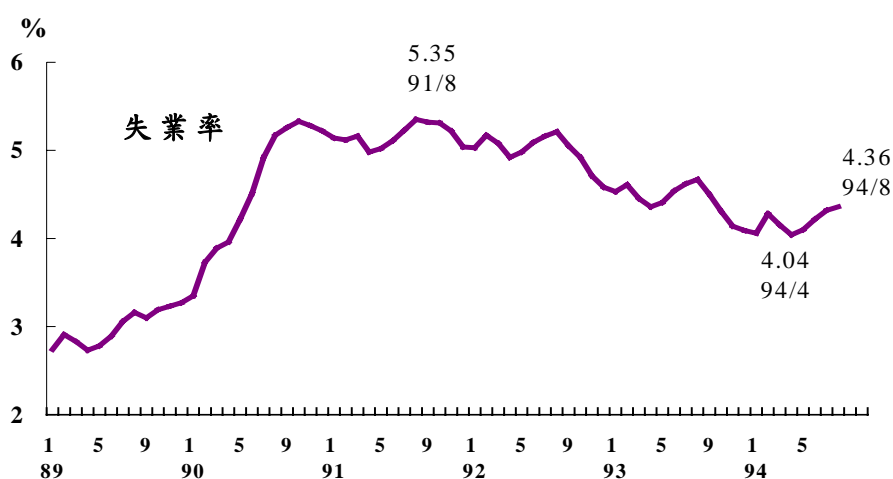
業增產 15.99%，製造業略增產 0.14%，且以資訊電子工業增產 1.75% 為最。另按輕重工業區分，重工業增產 1.03%，輕工業則減少 3.32%。就產品用途別言，投資財及消費財分別增加 1.59% 與 0.45%，生產財則減少 0.21%。在產銷情況不佳下，製造業銷貨利潤率 4 月起緩步下滑，惟 8 月已見回升，本年 1 至 8 月平均為 4.9%，略低於上年平均之 5.0%；本年 1 至 8 月平均設備利用率為 79.7%，高於過去 10 年平均值。



(六) 失業情勢持續改善

年初以來失業率持續下降，1 至 8 月平均失業率為 4.19%，較上年同期之 4.52% 下降 0.33 個百分點，失業情勢顯著改善。就各月情況而言，失業率在 4 月抵 4.04% 之 90 年 5 月以來新低後，5 月起雖

受學校畢業生投入尋職行列的季節性因素影響，失業率微幅回升，惟仍較上年同期下降，至 8 月為 4.36%。本年 1 至 8 月平均就業人數為 991.3 萬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15.7 萬人或 1.61%；失業人數則為 43.4 萬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2.8 萬人或 6.18%。至於 1 至 8 月失業原因中，主要以「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者」為主，比重為 31.85%，高於「因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者」之 30.88%，學歷較低者失業情形仍偏高，惟已見緩和。



本年 1 至 7 月非農業部門每人每月平均薪資較上年同期增加 2.02%，其中經常性薪資增加 0.96%。同期間，工業部門薪資上漲 2%，且因生產減幅低於總工時減幅，致勞動生產力增加 0.77%。

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則因薪資上漲，生產減少，而上升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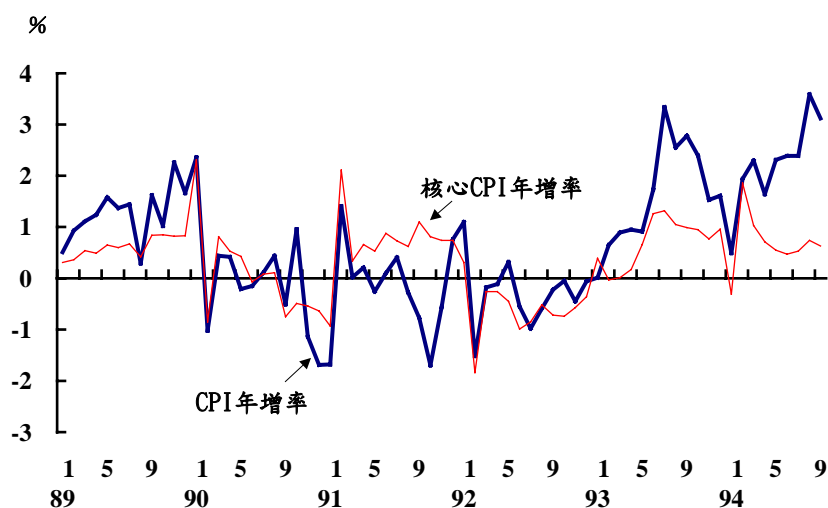
(七)消費者物價上漲

本年以來，由於國際原油等原物料行情頻創新高，國內油價、燃氣等反映成本調漲，加上受寒害、雨害、風災等天候因素影響，蔬果及肉類等生鮮食品價格明顯上漲，致本年 1 至 9 月平均國內消費者物價(CPI)年增率上升為 2.24%，惟不包括新鮮蔬果、魚介及能源之 CPI（即核心 CPI）年增率僅為 0.69%，仍屬平穩。

	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年增率	核心 CPI 年增率
93/1-12	1.62%	0.71%
94/9	3.12%	0.63%
94/1-9	2.24%	0.69%

94/9		94/1-9	
CPI 年增率	3.12%	CPI 年增率	2.24%
蔬菜 1.58 百分點	} 2.16 百分點	蔬菜 0.87 百分點	} 1.25 百分點
水果 0.58 百分點		水果 0.38 百分點	
油料	0.30 百分點	油料	0.21 百分點
合計	2.46 百分點	合計	1.46 百分點

註：CPI 上漲，主要係蔬果、油料之上漲。
 不含新鮮蔬果、魚介及能源之核心 CPI 尚稱溫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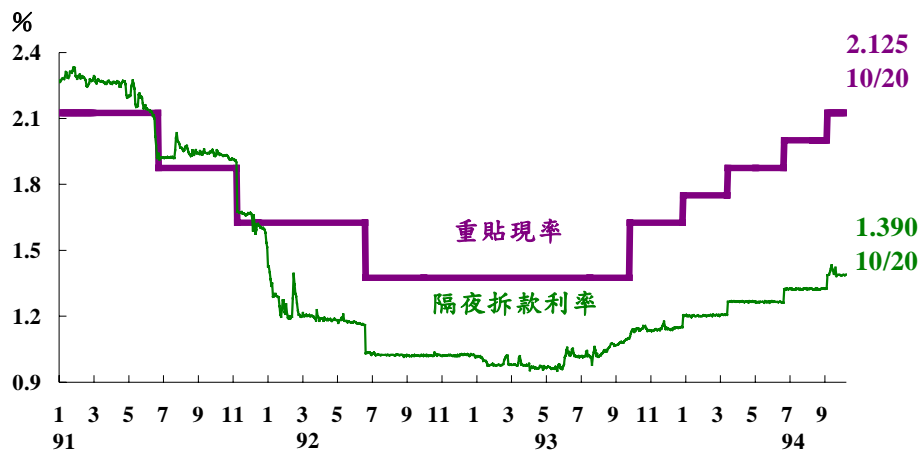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由於國際原物料行情居高，加以菸品健康捐、油價及電費等國內部分公共費率可能陸續調升，行政院主計處預估本年 CPI 年增率將升至 1.97%，明年因基期已高，行政院主計處預測全年 CPI 年增率將降為 1.51%。

三、金融情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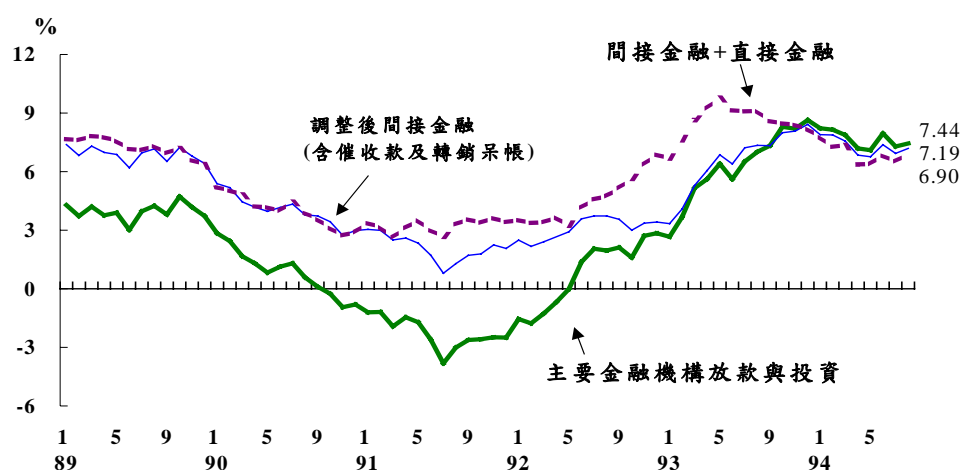
(一) 短期利率緩升，長期利率走低

本年初外資持續匯入，市場資金寬鬆，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平穩，大致維持在 1.20% 左右。在 3 月 25 日、7 月 1 日及 9 月 16 日本行三度調高貼放利率帶動下，隔夜拆款利率緩步上升，至 10 月 20 日為 1.39%。台銀、合庫銀及三商銀（五大銀行）一年期定存（固定）牌告利率亦上升至本年 10 月 20 日之 1.89%，較上年底上升 0.37 個百分點。五大銀行新承做放款平均利率則由上年 12 月的 2.16% 漸次上升至 4 月之 2.41%；惟 5 月起，因銀行以低利衝刺放款業績再度回降，至 8 月份受部分銀行調高基準利率影響，上升為 2.35%。十年期公債殖利率因資金寬鬆及經濟成長減緩一路下滑，至 6 月平均曾抵 1.87%；7 月以後雖一度隨美債殖利率揚升，小幅回升，惟 8 月中旬後迅速回降，至 9 月中旬受央行升息，以及美債殖利率上揚影響，殖利率略為回升，至 10 月 20 日為 1.816%，較上年 12 月底下降 0.58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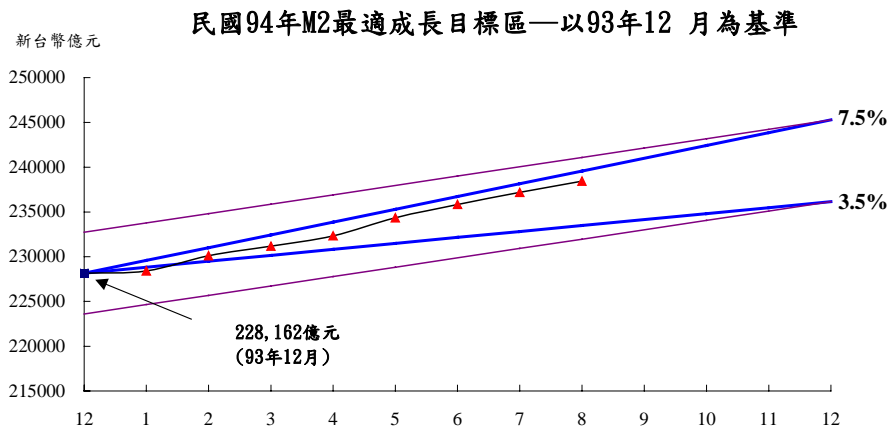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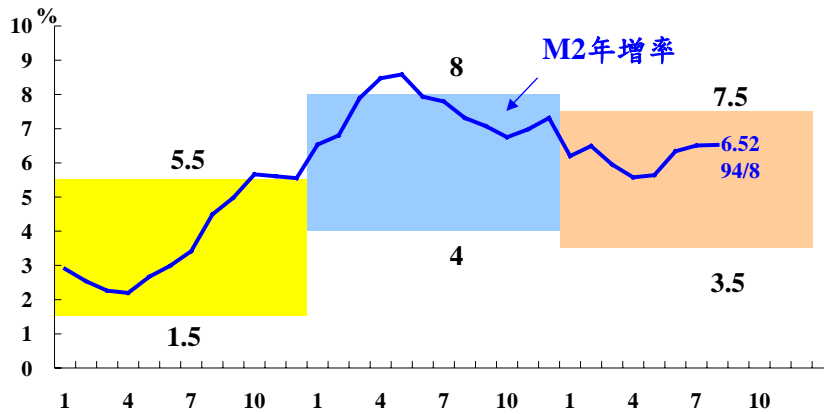
(二) 銀行放款與投資穩定成長

本年以來，隨著景氣趨緩，加上上年比較基期相對較高，主要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年增率漸次下降，至本年8月底為7.44%。若包含人壽保險公司與信託投資公司放款與投資，並加計主要金融機構轉列之催收款、轉銷呆帳金額與出售之資產，以及直接金融，則本年8月底全體非金融部門取得資金總額年增率為6.90%。



(三) 貨幣總計數成長維持在目標區內

本年初因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減緩，加以國人投資海外證券增加，致日平均貨幣總計數 M2 年增率趨緩，由上年 12 月之 7.31% 降至本年 4 月為 5.57%；5 月起隨外資投資國內股市淨匯入增加，以及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M2 緩步回升，至 8 月為 6.52%。1 至 8 月平均 M2 年增率則為 6.15%，維持在貨幣成長目標區（3.5% 至 7.5%）之內。



註一：M2業經季節調整。

註二：貨幣成長目標上下限的推估係以93年12月預估值為基準。

(四)債券市場交投活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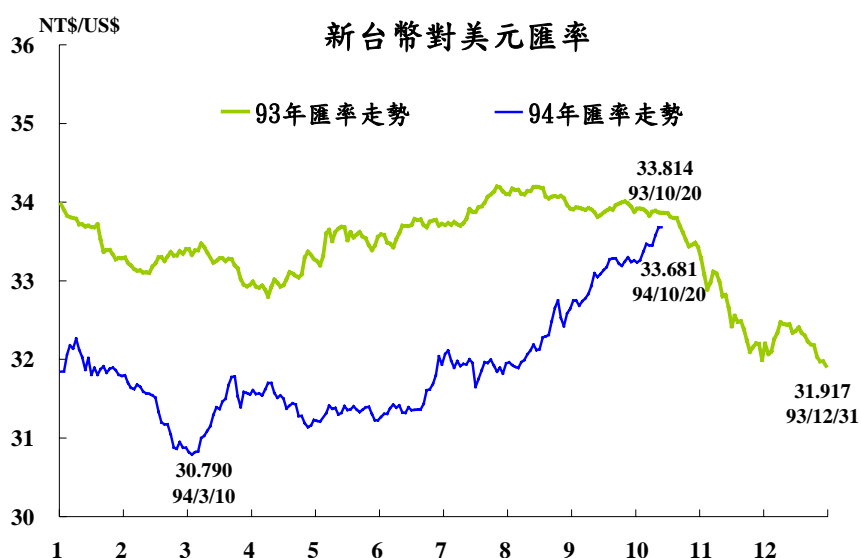
本年上半年，由於景氣趨緩，加上市場資金充裕，債市交投活絡，公債殖利率震盪走低；7月以來，隨油價攀升，引發市場預期物價上漲心理，進而吸引大量資金轉入債市避險，致使公債交易金額明顯劇增。累計本年1至8月，債市成交總額達

200 兆 2,272 億元，較上年同期銳增 54.66%，其中買賣斷交易為 141 兆 9,224 億元(比重 70.88%)，增加 86.3%，附條件交易為 58 兆 3,049 億元(比重 29.12%)，增加 9.42%。買賣斷交易明顯增加，主要係長期公債殖利率偏低，債券交易商為避免承擔利率反轉風險，盛行短線操作所致。

(五)新台幣匯率動態穩定

本年初受外資匯入及出口商拋匯等影響，匯市供給大於需求，新台幣對美元匯率呈升值走勢，3 月 10 日抵 30.790 元後，因美國升息，國際美元反彈，亞洲貨幣相對走弱，外資轉呈匯出，新台幣匯率回貶至 3 月 30 日之 31.784 元，繼而轉呈微幅升值。6 月以來，雖預期人民幣升值，惟受國際油價飆升，以及我國外貿出超銳減等因素影響，新台幣匯率趨貶，至 10 月 20 日為 33.681 元，雖較上年底貶值 5.24%，惟仍較上年同日升值 0.39%，本年以來至 10 月 20 日止與上年同期比較，亦升值 5.48%。本年 10 月 20 日與上年底比較，新台幣對日圓、歐元分別升值 6.78%與

7.96%；較上年同日亦分別升值 7.19%與 5.39%，
 本年以來至 10 月 20 日止與上年同期比較，則分
 別升值 4.67%與 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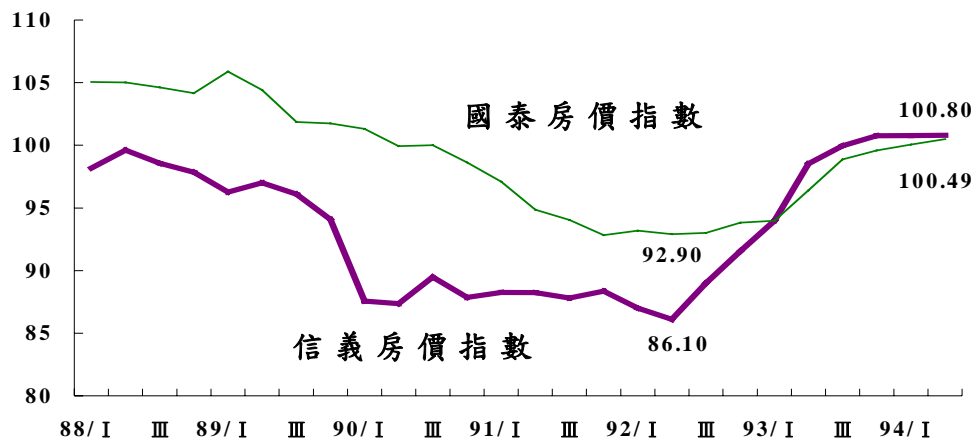
新台幣對美元、日圓及歐元升貶幅度(%)
 94/10/20

日期	幣別		
	美元	日圓	歐元
與上年同日比較	0.39	7.19	5.39
與上年底比較	-5.24	6.78	7.96
94年初至10月20日與 上年同期比較	5.48	4.67	2.82

(六)房地產市場價量俱穩

本年以來，隨房地產市場景氣穩定成長，業者積極推案，加上就業情勢持續改善，投資需求增加；惟受房價上漲及住宅新增供給銳增影響，市場銷售表現不如預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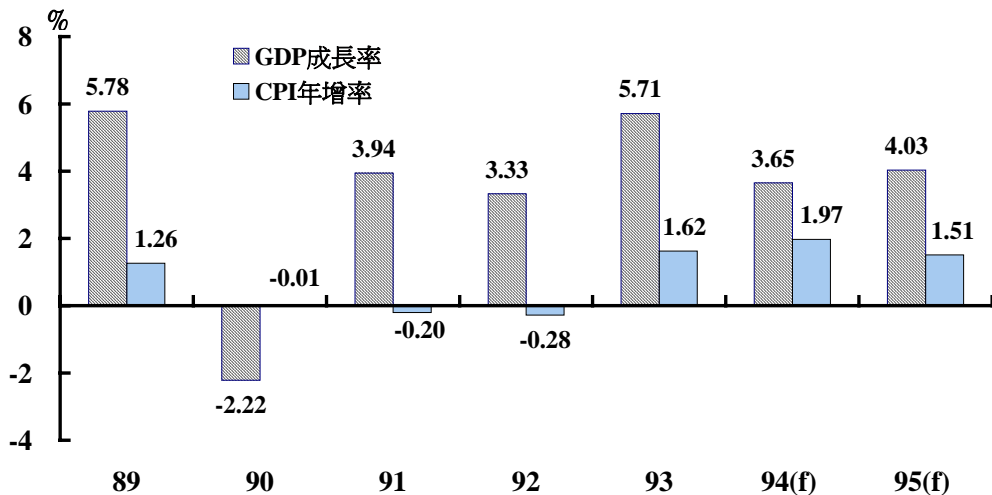
就市場推案方面，1至8月累計核發建造執照總樓地板面積成長2.69%，隨新屋陸續完工釋出，同期間核發使用執照總樓地板面積亦增加15.55%。交易價格方面，本年以來，在房市供給擴增及升息壓力下，民眾投資態度漸趨審慎，市場議價空間擴大，不動產價格漲勢減緩。本年3月台灣地區都市地價指數，較上年9月續漲1.02%；第2季國泰房價(市場新推案價格)與信義房價(含中古屋與成屋成交價格)指數，分別較上年同期上漲4.24%與2.31%，地價與房價漲勢同步趨緩。繼房市連續八季上漲後，連續四年下跌之台灣地區房屋租金價格指數自6月起轉呈微幅成長，至9月年增率為0.17%。



參、本行貨幣政策

上年以來，隨國際原物料(尤其是原油)價格高漲，以及國內景氣擴張，通膨潛在壓力逐漸升高，自上年下半年起，本行執行3年餘之寬鬆貨幣政策開始調整，逐步回歸中性立場，導引利率回升至正常水準，於上年10月1日、12月31日，以及本年3月25日、7月1日及9月16日，共五次調升重貼現率，累計升幅0.75個百分點。茲將上年下半年以來，本行貨幣政策調整之主要考量因素進一步說明如次：

- 一、由於89底以來，本行執行3年餘之寬鬆貨幣政策有效激勵景氣，國內經濟景氣逐漸復甦，上年經濟成長率高達5.71%。本年上半年經濟擴張雖不如預期，惟下半年經濟成長率可望提升至



4.48%。行政院主計處預測明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4.03%。

二、由於國際油價迭創新高，食物類價格復受寒害、水患及颱風等因素影響明顯上揚，加上健保部分負擔調高，菸品健康捐、油價、電費可能調漲等，均不利物價穩定。上年消費者物價上漲1.62%，本年漲幅可能高於行政院主計處於本年8月發布之預測值1.97%。

三、本行為維持物價穩定，乃於上年10月1日、12月31日，以及本年3月25日、7月1日及9月16日，五次調升重貼現率共計0.75個百分點，目前重貼現率為2.125%。由於調升幅度不大，且係過去累計降幅達3.375個百分點後之微幅修正，因此對企業資金成本的影響有限；且銀行可貸資金頗為充裕，足供企業營運所需。

四、近來，各期別實質利率多為負數，例如本年9月13日，五大銀行一年期存款利率為1.79%，扣除CPI預測年增率2.13%，實質利率為負0.34%；且各期別實質利率均較美、日、韓及歐元區為

低，顯示台灣實質利率仍低，本行調升利率不致影響民間消費與投資意願及國內景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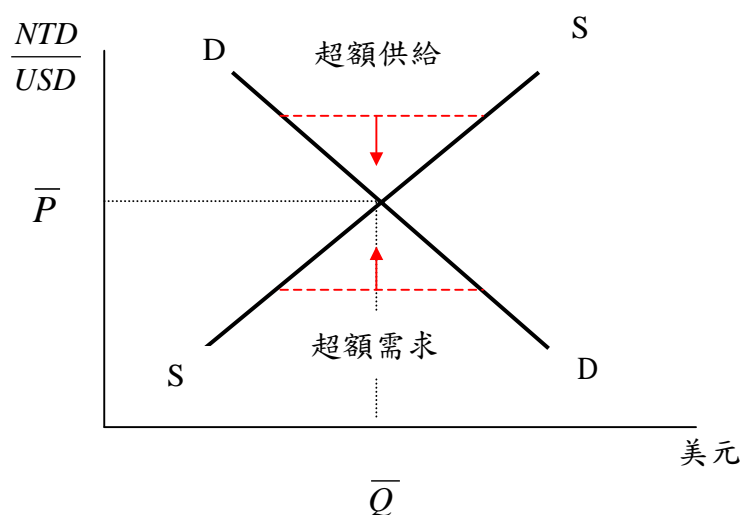
五、經濟成長果實理應以工資、利息、利潤及租金的方式，合理分配給生產要素。本行貨幣政策方向須有所調整，逐步導引利率回復至正常水準。

肆、本行外匯政策

一、新台幣匯率制度為管理浮動制度

管理浮動匯率制度係指匯率原則上由外匯市場供需決定，惟匯市若因不正常因素干擾(如熱錢的大量進出)致匯率過度波動，而未能反映基本經濟情勢時，本行將進場調節，以維持外匯市場的秩序。

就匯市供需原理來說，當美元供給大於需求時，美元價格應該下跌，即新台幣應該升值；反之，若美元需求大於供給時，美元價格應該上漲，即新台幣應該貶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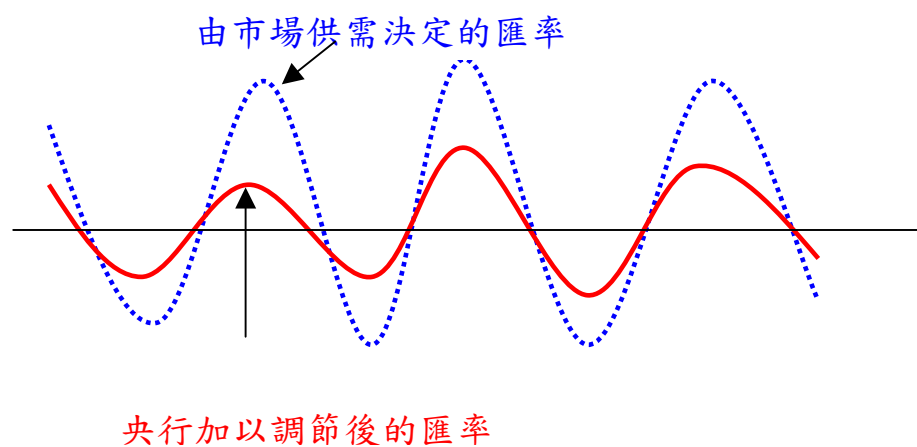


二、匯率政策

匯率在短期間經常受到短期資金大量進出及預期心理之影響而過度波動(overshooting)，而且預期

心理常會自我實現(self-fulfilling)，以致匯率常會偏離反映基本經濟情勢應有之價位。

因此，當市場因季節性及偶發性因素干擾，致匯率過度波動時，中央銀行必須適度進場調節，以維持外匯市場之秩序，此為各國中央銀行之職責。



三、外匯存底

本年9月底本行外匯存底為2,537億美元，較上年底增加120億美元。

外匯存底增加之主要因素：(1) 外資淨流入；(2) 廠商提前出售遠期外匯；(3) 外匯存底投資運用收益；(4) 貿易順差。

四、外資進出、匯率及股價關係

外資匯入時，先於匯市出售美元，美元供給增加，美元匯率下跌，即新台幣對美元匯率升值。外資取得新台幣後，購買股票，會促使股價上揚。因果關係為：

外資匯入→新台幣匯率升值→股價上漲

外資匯出時，先於股市拋售股票，股價因而下跌，取得新台幣後，再進入匯市購買美元，美元匯價因而上漲，即新台幣對美元匯率貶值。因果關係為：

外資出售股票→股價下跌→新台幣匯率貶值

因此，外資進出是因，新台幣匯率升貶是果。本行早已提供外資匯率避險的管道，也鼓勵外資從事匯率避險的交易；但是匯入的外資僅有 2.14%從事匯率避險，足以證明絕大多數的外資並不關切匯率的變動。

伍、結語

以上謹就當前經濟金融情勢與本行貨幣、外匯政策執行情形提出簡要報告。至於本行調節金融、通貨發行、外匯管理、經理國庫及金融業務檢查等業務概況則置於附錄，敬請卓參。本行業務素承 各位委員鼎助與支持，謹藉此機會表達衷心感謝之意，今後仍請各位委員隨時指教。謝謝！

附錄：本行業務概況

壹、調節金融

一、調升本行各項融通利率

鑑於國內景氣持續擴張，物價上揚之風險提高，為消弭通貨膨脹預期心理，本行於本年 3 月 25 日、7 月 1 日及 9 月 16 日分別調升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累計升幅共 0.375 個百分點，調整後利率分別為年息 2.125%、2.5%及 4.375%。

二、實施公開市場操作

本年以來，本行為維持貨幣總計數之適度成長與金融市場穩定，本行繼續以發行定期存單及票券附買回交易等方式，進行公開市場操作調節市場資金。至本年 10 月 20 日止，共計發行定期存單 17 兆 3,528 億元，到期兌償 17 兆 3,870 億元，未到期餘額為 3 兆 5,287 億元。

三、銀行實施指數型房貸及基準利率訂價制度

為導正舊房貸利率偏高及「基本放款利率」調整

僵化問題，本行自 90 年上半年起，鼓勵銀行辦理指數型房貸，以及實施基準利率訂價制度，並將以基本放款利率計息之舊貸款轉換為指數型房貸或以基準利率計息。目前辦理情形如次：

(一)截至本年 8 月底止，本國銀行以基本放款利率計價之舊貸案件，僅占新台幣放款總餘額之 3.2%。

(二)目前各銀行承作指數型房貸之平均利率約為年息 4.01%，各銀行基準利率水準約為年息 3.96%。

四、輔導基層金融機構辦理指數型房貸與基準利率訂價制度

鑒於本國銀行已全面實施指數型房貸與基準利率訂價制度，為提升基層金融機構競爭力，本行自上年 5 月起積極輔導基層金融機構辦理此兩項新訂價制度。至本年 6 月底，全體基層金融機構均已全部實施。

五、繼續督促銀行辦理優惠房貸專案

本行、財政部及內政部於 89 年 8 月 14 日推動辦

理 3,200 億元優惠購屋專案，對青年或民眾購置住宅貸款提供利息補貼。鑒於本專案辦理成效良好，前後共經 6 次增撥額度，最近一次為本年 5 月 20 日增撥 3,000 億元續辦，使本項優惠房貸專案總額度達 1 兆 8,000 億元，政府利息補貼為 0.125%。

截至本年 10 月 14 日止，本項優惠房貸核准戶數共 79 萬 6,498 戶，撥款金額 2 兆 4,215 億元，優惠利率撥款金額 1 兆 5,281 億元。

六、繼續督促銀行辦理 921 震災重建專案貸款

為協助 921 地震受災民眾重建家園，本行依據緊急命令提撥專款供銀行及基層金融機構辦理「921 地震災民重建家園緊急融資」。截至本年 10 月 14 日止，本專案核貸比率達 96.81%，核准金額則為 587 億元。連同金融機構辦理原房貸餘額承受之核准金額 45 億元及辦理原房貸利息補貼之核准金額 3 億元，本專案融資、承受及利息補貼核准金額合計為 635 億元。

另為配合 921 震災重建暫行條例施行期限延長一年，本行將震災貸款、原貸款承受補助及利息補貼之措施亦延長一年至明年 2 月 4 日。

七、收存銀行業轉存款

(一) 郵政儲金轉存款

截至本年9月底止，中華郵政公司郵政儲金轉存本行餘額為1兆3,634億元。

(二) 其他銀行轉存款

截至本年9月底止，合作金庫銀行等轉存本行餘額為5,940億元。

八、收存與查核存款準備金及信託資金準備

(一) 存款機構準備金

本年9月份全體收受存款機構應提法定準備金計1兆508億元。

(二) 信託投資公司信託資金準備

本年9月份全體信託投資公司應繳存信託資金準備為174億元。

貳、通貨發行

一、發行狀況

(一)本行為因應平時及年度季節性通貨需求，對各類券幣需要量之供應，均事前予以妥善規劃，俾適時適量供應市場需要。本年2月初因農曆除夕、春節（2月8、9日）屆臨，新台幣發行額急遽攀升為1兆2,365億元；春節過後，發行額逐漸減少，至9月底為9,02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707億元或8.50%。

(二)本年9月底各類鈔券流通情形：貳仟元券占鈔券總發行額3.03%，壹仟元券占84.74%，伍佰元券占5.01%，貳佰元券占0.28%，壹佰元券占6.21%，伍拾元以下小額鈔券及外島地名券等合占0.73%。

(三)本年1月21日發行「乙酉雞年生肖紀念套幣」。

(四)本年7月20日發行新版伍佰元券及壹仟元券。

(五)本年8月19日發行「台北二〇〇五第十八屆亞洲國際郵展紀念銀幣」。

二、發行準備及庫存券幣之檢查

新台幣發行準備由本行以黃金、外匯等折值十足抵充，專案保管。依中央銀行法第8條規定，由本行監事會執行貨幣發行準備與發行數額之查核，並依中央

銀行法第17條規定公告之，以昭幣信。本年1至9月共查核台銀發庫28處，帳載與庫存數相符。

三、回籠券整理及廢券銷毀

為維持流通市面鈔券整潔，經請台灣銀行等有關單位加強整理回籠券。凡檢出之污損髒舊鈔券，經台灣銀行整理作廢，彙集相當數量後，由本行會同財政部及各有關單位代表監點後，交中央印製廠銷毀。連同安裝於台灣銀行發行部、台中分行及高雄分行等鈔券整理機組之線上銷毀，總計本年1至9月共銷毀作廢券3億5,590萬餘張。

另依「中央銀行委託中央造幣廠整理回籠硬幣作業要點」，由中央造幣廠進行回籠幣整理及作廢幣銷毀等作業，總計本年1至9月共銷毀作廢幣2億915萬枚。

四、鈔券及硬幣生產

(一)中央印製、造幣兩廠，本年1至9月共印鑄各類鈔券6億1,300萬張，硬幣1億3,219萬枚。

(二)本年中央造幣廠生產「台灣原住民文化采風系列」第八組精鑄族系幣及「九十五年版生肖銀幣」，目前均已進行至包裝作業。

五、防杜偽造券幣

為防杜偽造券幣，打擊不法，近年來採行下列措

施：

(一)增加券幣防偽功能

89年鈔券陸續改版時，鈔券主要增加「變色油墨」、「折光變色窗式安全線」及「隱藏字」等防偽設計；本年發行新樣式伍佰元券及壹仟元券，再增加「光影變化箔膜」、「面額數字變色油墨」等加強防偽措施。至於硬幣則於91年發行新版50元硬幣，增加「防偽隱藏圖案」，左右輕轉可清楚浮現「五十」及「50」字樣。

(二)加強查緝偽造券幣

1、成立「查緝偽鈔專案小組」

90年10月由檢調憲警、本行及金管會等七單位組成，積極查緝。

2、提高查獲偽造券幣案件獎金

提高破案獎金（最高150萬元），並設置檢舉人獎金（為破案獎金之1/3）。

(三)積極宣導防偽辨識

本行除對金融業舉辦說明會外，並在各媒體刊登或播放辨識真偽鈔方法，同時亦在本行網站刊登防偽資料等措施。

參、外匯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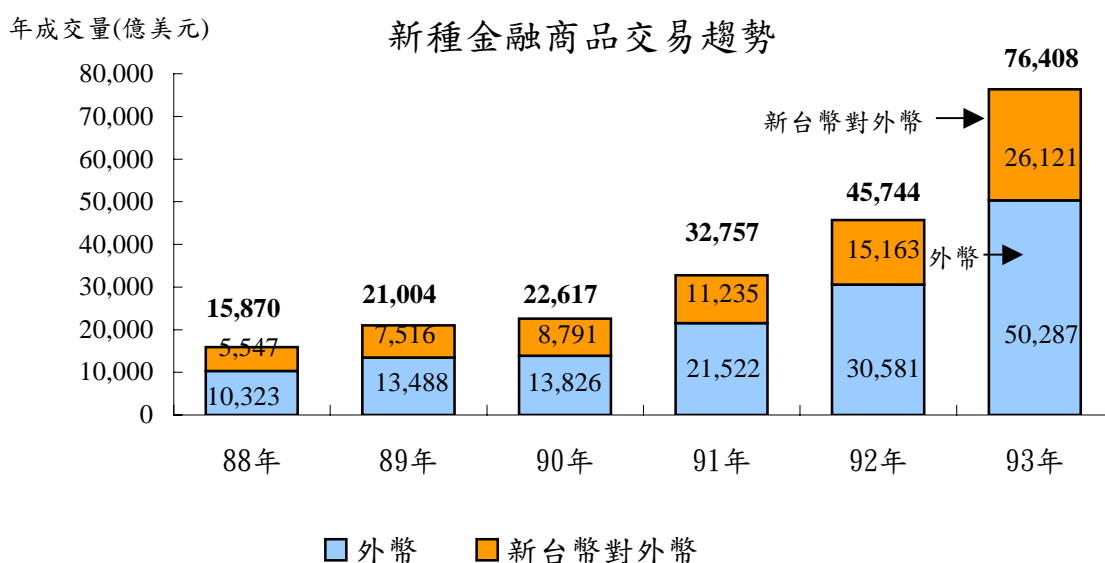
一、增加外匯指定銀行家數

本年 1 至 9 月核准增加外匯指定銀行 24 家，核准增加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之非指定銀行 57 家，不但增加外匯市場的參與者，也提高外匯指定銀行的競爭力及服務品質。

二、金融商品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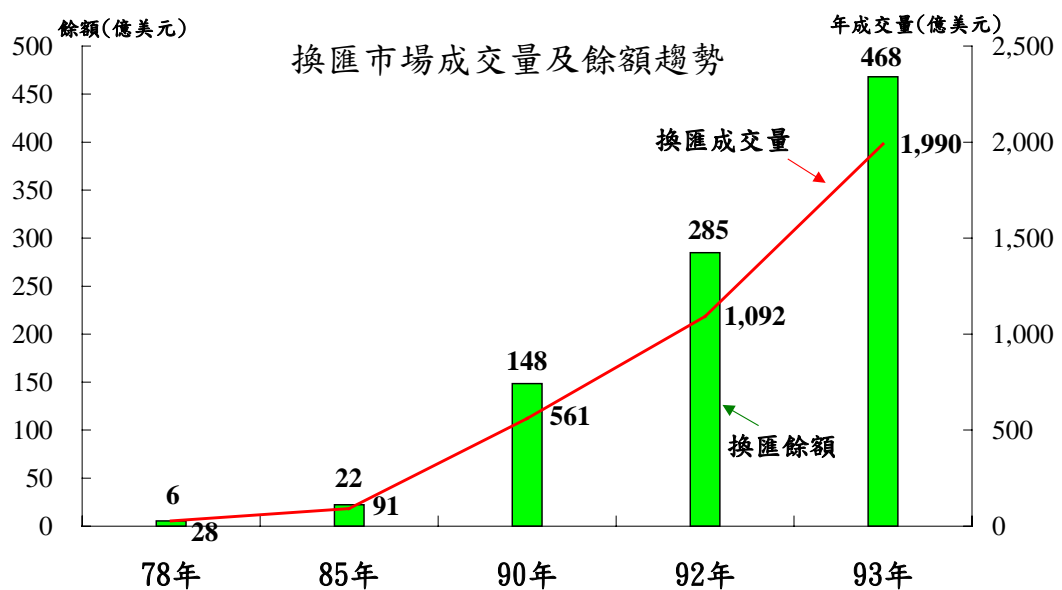
(一)本年 1 至 9 月開放銀行等金融服務業辦理各項新種金融產品案件共 56 件，可提高金融服務業服務層面、滿足客戶避險與理財需求及擴展外匯市場交易項目。

(二)近年來新種金融商品市場不斷擴大，至上年底計有 18 項外幣新金融商品，5 項涉及新台幣匯率新金融商品，交易量為 7.6 兆美元。



三、擴大外幣拆款及換匯市場

- (一)持續以外幣拆款及換匯交易方式充分融通銀行提供廠商營運所需之外幣資金，有效維持國內銀行體系外幣資金流動性。
- (二)本年1至9月台北外幣拆款交易量為6,902億美元，本年9月底拆款交易餘額為139億美元。
- (三)本年1至9月台北換匯市場新台幣與外幣間換匯交易量為1,995億美元，較上年同期(1,414億美元)成長41.1%。本年9月底換匯交易餘額為522億美元。



四、兩岸金融

(一)推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成為海外及大陸台商之資金調度中心

- 1、全體 OBU 本年 8 月份辦理兩岸匯款合計 76.00 億美元，較 90 年 6 月份(開放前之間接匯款)增加 72.53 億美元或 21 倍。全體 OBU 非金融機構存款餘額亦持續上揚，至本年 8 月底達 194.31 億美元，較 90 年 6 月底增加 79.83 億美元或 69.73%，顯示 OBU 逐漸成為海外(含中國大陸)台商資金調度中心。
- 2、本年 3 月 4 日起對大陸地區匯出匯款項目，由原列 12 項增修為 15 項。

(二)開放金門及馬祖金融機構試辦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

為滿足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經由金馬「小三通」往來大陸地區與金門馬祖對於人民幣現鈔兌換之需求，並將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納入管理，政府於本年 10 月 3 日開放金門及馬祖金融機構試辦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同時將旅客或隨交通工具服務之人員，攜帶人民幣入出境之限額由人民幣 6,000 元調高為 20,000 元。10 月 3 日至 20 日，金門及馬祖地區金融機構共計買入

人民幣 597,514 元，賣出 11,161,984 元，合計買賣 11,759,498 元，兌換業務運作順利。

1、 規範內容

(1)交易對象：符合金馬「小三通」往來大陸地區與金門馬祖之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

(2)辦理機構：經本行許可之金門馬祖金融機構或其委託之機構。

(3)憑辦文件：

a. 出入境許可證或護照加蓋章戳之身分證
明

b. 出入境查驗章或船票等實際出入境證明

(4)兌換限額：每次出入境買入或賣出金額以人民幣 20,000 元為限。

2、 本行事前已辦理 3 次人民幣偽鈔辨識講習會，金門馬祖金融機構均派員參加，並已安排必要之人民幣拋補作業，應可配合政府開放人民幣與新台幣現鈔兌換業務之措施，順利運作。

3、 經警察、檢調機關或其他查緝機關查獲未經許可進行人民幣買賣、兌換或其他交易者，由查緝機關將涉案之人民幣移請海關依規定沒入。

4、 本行於本年 9 月 28 日核准台灣銀行金門、

金城及馬祖分行及土地銀行金門及金城分行暨金門縣信用合作社辦理本項業務。

肆、經理國庫

一、經理國庫

(一) 國庫收付業務

1、經收國庫收入

本年1至9月全體國庫機構經收之國庫收入共計2兆48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04億元或2.52%。

2、經付國庫支出

本年1至9月全體國庫機構經付之國庫支出共計1兆9,685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97億元或0.49%。

3、經理國庫存款

本年9月底經理國庫存款餘額為1,31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797億元或153.86%。

(二) 機關專戶存款業務

1、中央政府各機關存放本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

本年9月底餘額為1,38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276億元或24.80%。

2、中央政府各機關存放本行以外其他代庫機構機關專戶存款，本年9月底餘額為4,271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586億元或12.07%。

(三) 中央政府暨各機關存放所有代庫銀行存款，本年9月底餘額共計6,97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87億元或7.51%。

二、經理公債及國庫券

(一) 經理中央政府公債

1、發行標售

本年1至9月共標售10期中央登錄公債3,500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00億元或2.78%。

2、還本付息

本年1至9月經付公債到期還本1,313億元，到期利息860億元，經付本息合計2,173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66億元或7.10%。

3、未償餘額

本年9月底中央公債未償總餘額為2兆9,479億元，較上年9月底增加2,350億元或8.66%。

(二) 經理國庫券

1、發行標售

本年1至9月標售3期國庫券700億元，與上年同期相同。

2、未償餘額

本年9月底登錄國庫券未償總餘額為500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200億元或28.57%。

三、國庫保管

本年9月底保管中央政府各機關各種有價證券共95萬9,728張(面額計新台幣7,264億元及美金1.5億元)，財產契據等原封保管品1,673件。

四、重要措施

(一) 有效管理代庫機構，提昇代庫服務品質

本行經理國庫，除積極檢討國庫業務，簡化代庫作業程序，配合修訂相關業務規章及國庫業務手

冊外，並視實際需要適度調整國庫經辦行之委設。本年就偏遠地區及配合機關特殊需要者，增委代庫金融機構1家及國庫經辦行8處，並依有關規定檢討結果，減少未開辦業務之國庫經辦行9處。截至本年9月底止，本行委設國庫經辦行350處，達到提昇國庫收付之效率，減輕各機關及代庫機構作業之負擔，以及普設代庫機構之目標。

（二）完成增額公債標售及發行作業

為有效建立指標公債及建構債券市場殖利率曲線，並配合「定期適量發行公債」之政策，以及行政院金融改革專案小組資本市場工作小組第三分組「健全債券市場發展」之改革議題，本行積極規劃建立無實體公債增額發行機制，並完成相關電腦系統之修正，自92年4月起至本年9月底止已順利完成5年、10年及20年等10期增額公債之標售及發行作業。

（三）加速推動政府債券全面無實體化

本年9月底無實體公債占中央公債未償餘額之比

率已達99%；無實體公債流通總額共2兆9,202億元，約占整體債券市場（包括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外國債券及受益證券）未償餘額之56%，而其在次級市場交易量則占整體債券市場交易量之90%，成為債券市場交易重心，並深受投資大眾肯定。

（四）增設中央登錄債券清算銀行，擴大服務投資大眾

為因應無實體政府債券市場規模日漸擴大之需要，積極擴增登錄債券清算銀行。截至本年9月底止，本行委託之清算銀行為19家，經辦行1,536家，提供投資大眾更便捷的服務，藉以提高民眾購買公債、國庫券之意願，並促進公債市場之活絡發展。

（五）完成規劃發行交換公債

為加強政府債務管理、執行釋股預算及促進資本市場發展，已於上年12月完成交換公債相關電腦系統功能之建置、測試、人員訓練及要點修正等

各項籌備作業，將可因應未來交換公債之發行正式運作。交換公債係以中央政府所持有事業股票（公股）作為交換標的，投資人可選擇交換為股票或持有公債。交換公債之推出，將進一步促進債券市場商品多樣化，降低政府債息負擔，並有利公營事業民營化之推展。

（六）首次標售可分割公債

為因應本年7月份首次可分割公債之發行，經修正公債及國庫券投開標系統，於本年7月15日順利完成標售，不僅便於募集國庫基金，並奠定未來推動分割公債之基礎。

（七）開辦無實體政府債券信託業務

為配合「信託法」及「信託業法」有關信託登記制度之執行，積極規劃增加中央政府債券作為信託公示之標的，以促進信託業務之推展。各項作業及相關電腦功能之建置均已完成，自本年7月20日起正式實施中央登錄公債及國庫券之信託登記作業。此項措施可增加民眾權益，並使信託作業

更安全、有效率。

(八) 提供民眾逾期債票兌領服務

為配合財政部開放逾期債票之兌領，積極規劃逾期債票之兌領作業流程、帳務處理及相關報表，並增設相關電腦作業功能。此項作業之實施，不僅增進民眾權益，使逾期債票兌領作業安全、有效率並確保相關債務統計之正確性。

伍、金融業務檢查

本行原係遵照中央銀行法第 38 條賦予之職責，及接受財政部依銀行法第 45 條規定之委託，依「金融業務檢查分工方案」對金融機構辦理金融業務檢查。上年 7 月 1 日金管會成立後，本行不再參與金融機構經常性一般業務檢查，僅依中央銀行法賦予之職責，於必要時，辦理與本行貨幣、信用、外匯、支付系統，以及其他本行主管業務事項之專案檢查。茲將本年 1 至 9 月底止金融業務檢查執行情形臚列如次：

一、實地檢查

本行派員對金融機構涉及本行業務有關事項（主要如舊房貸轉換指數型房貸、優惠購屋專案貸款、遠期外匯交易、外匯部位、外匯申報或交割辦理情形、銀行辦理衍生性外匯商品業務、外匯交易之內部控制、新版鈔券備供提領情形、偽鈔處理作業及金融機構填報本行報表正確性等）辦理專案檢查。

二、場外監控

本行依各類金融機構定期申報之財務、業務資料，利用報表稽核電腦系統分析評估個別金融機構業務、財務現況及法令規定遵循情形，作為本行及有關單位監理、督導及金融檢查作業之參

考。

三、追蹤考核

針對本行檢查所提檢查意見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提檢查意見涉及本行規定部分，追蹤受檢機構改善情形。

四、國際金融監理合作與聯繫

- (一) 加強蒐集國際金融監理及金融穩定資訊，如國際貨幣基金及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等國際組織發布之研究報告及指導原則，以及各國央行發布之監理措施及金融穩定報告，作為本行業務處理及發展之參考。
- (二) 積極參與 SEACEN 研訓中心等國際組織舉辦之會議及跨國研究計畫，並加強與他國央行之合作及聯繫。

五、本期間重要金融監理措施

- (一) 密切監控經營欠佳金融機構之經營狀況，除將有關資料彙整供決策參考外，並送請金管會銀行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及存保公司卓參。
- (二) 持續蒐集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報告及最新動態，派員參加金管會銀行局與銀行公會之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共同研究小組且積極研提

意見外，並參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非 G10 國家實施建議、國際間實施概況及我國銀行與監理作業準備狀況，研提「我國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務考量」報告，函送金管會作為推動實施之參考。

- (三)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及該公會定期提供本行資料，開發完成國內債券型基金報表稽核系統，並將分析評估報告函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參考。